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张文亮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刘建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张文亮先生继续履行对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夏冰女士、刘建清先生，持续督导期截止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附件：

刘建清简历

刘建清，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4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参与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光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